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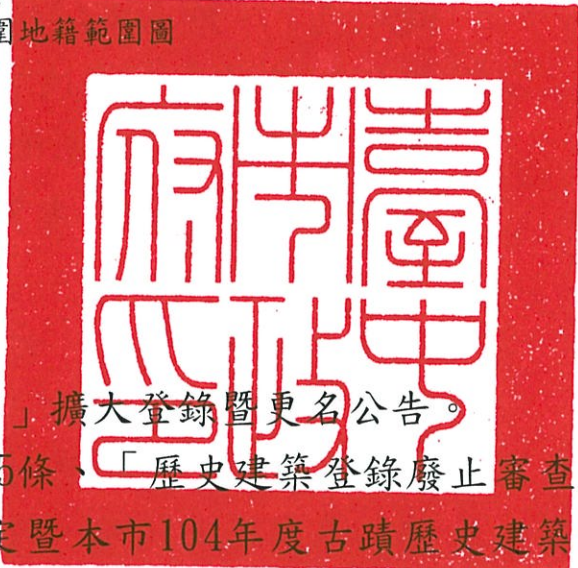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資古字第10500058061號

附件：歷史建築登錄公告表、擴大公告範圍地籍範圍圖



主旨：歷史建築「原金源吉宅第」擴大登錄暨更名公告。

依據：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15條、「歷史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3、4條規定暨本市104年度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第5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歷史建築名稱：

(一)原登錄「金源及林宅門廳」。

(二)更名「原金源吉宅第」。

二、種類：宅第。

三、位置或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仁美里豐樂路51號。

四、歷史建築保存範圍：

(一)建物本體：

1、原登錄範圍：四合院「第一落門廳」、「外門樓」、「前院水池」

2、擴大登錄範圍：除原登錄範圍外，擴大登錄「正身」、「左護龍」、「左外護龍」、「右護龍」、「右外護龍」。

(二)建物定著地號：臺中市北屯區仁美段108地號。

(三)保存範圍土地面積：4,718平方公尺。

五、擴大登錄理由：

- (一)本案建物前於98年3月10日府授文資字第0980050619號公告登錄為歷史建築，原公告範圍為坐落於本市北屯區仁美段108地號上建物之「門廳」、「外門樓」及「前院水池」，經本市104年度第5次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決議，除原登錄範圍外（第一落門廳、外門樓、前院水池），擴大登錄正身、左護龍、左外護龍、右護龍與右外護龍，並更名為「原金源吉宅第」。
- (二)本傳統建築堂號為「金源吉」，門號為「旭峰樓」。該建築係由第17世祖林德行（本名德行，諡有秩）所興建，距今約一百年歷史。建築規模為傳統四合院建築，格局為二落五護龍，除了主要建築外，包含內、外埕、半月池，後院有蓄水池、洗衣堀，是臺中市少有的四合院民宅。
- (三)建築物除了是本市少數保存格局完整的四合院建築外，圍牆外流水與院內水池精心布局，顯現特殊的建築風水意涵，具文化資產保存研究價值。

市長林佳龍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